WH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行业标准

WH/T xxxx—xxxx

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评估

Occupational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for Theatre—Assessment

(征求意见稿)

(本稿完成日期: 2017年5月25日)

xxxx-xx-xx发布

xxxx-xx-xx实施

前言

本标准按照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编写。

本标准按照GB/T2000.4-2003《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4部分:标准中涉及安全的内容》编写。

《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标准结构拟定如下:

- ——WT38001-2011《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 ——WT38002-2014《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守则》;
- ——WT38003-2017《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评估》;

本标准符合GB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

本标准符合GB28002-200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指南》。

本标准覆盖了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OHSAS18002-200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指南》的所有技术内容,并考虑了国际上有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 系的现有文件的技术内容。

本标准符合200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39号《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05号《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200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所有技术内容,并考虑了国内剧场等演出场所职业安全要求的相关内容。

本标准依据WT38001-2011《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和WT38002-2014《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守则》,对其中各项条款实施情况的检查和评估方法。

本标准是演出活动中装台、拆台及演出过程必不可少的,但它不能替代安全教育、预防措施和安全监管等其它安全管理工作。本标准无意包含一个合同中所有必要的条款,使用者应对本标准的应用自负其责,使用者符合本标准并不免除其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提出并归口管理,为文化部推荐的文化行业标准。

本标准由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组织编写和负责解释。

起草单位: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北京工业大学剧场设计与舞台技术研究所、国家大剧院舞台技术部、总装备部设计研究院

主要起草人:李国棋、闫长青、徐奇、闫贤良、郑晖、陆宏瑶、王斌、王棋翔、陈林、胡晓琴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行业标准 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评估

1 范围

本标准在《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和WT38002-2014《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守则》的基础上,具体提出了剧场等演出场所的安全风险评估方法,通过识别风险信息、风险等级评估,认识演出场所的安全风险,选择合适的规避方法及应急处理方案,保证演出活动的顺利进行。演出安全风险评估作为风险管理的基础,是组织确定安全需求的一个重要途径,持续对演出全过程的剧场等演出场所范围内所有危险源进行辨识、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为消除事故隐患奠定基础。

本标准适用于政府管理部门、行业协会等外部组织对演出活动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

本标准中的所有要求意在纳入演出职业安全管理体系,其应用程度取决于演出活动的场所、安全管理方针、活动性质、运行的风险与复杂性等因素。

本标准的使用范围是戏剧、戏曲、音乐、舞蹈等,在剧场等演出场所与演出制作相关的活动。 包括运输、装台、排练、演出、拆台,不包括临时搭建舞台和看台的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 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 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基础和术语(idt ISO9000: 2000)

GB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

GB28002-200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指南》

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

OHSAS18002-200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指南》

WH38001-2011 《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WH38002-2014 《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守则》

3 术语和定义

本标准采用与《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和《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体系——守则》相同的术语和定义。

4 职责

剧场法人代表负责组织剧场内危险源的辨识、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的策划工作,剧场安全管理部门是策划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各部门安全责任人负责危险源辨识工作,参加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策划工作。

4.1 成立风险评估小组

剧场法人或由剧场聘请的安全专家牵头各相关安全管理部门,共同成立风险评估小组,制定风险评估策略。安全评估小组至少3人以上。

4.2 策划与实施

由风险评估小组每年至少一次,或当体系、组织、业务、技术、环境等影响演出场所的重大 事项发生变更、重大事故事件发生后,负责编制安全风险评估计划,确认评估结果,形成《安全 风险评估报告》。

4.3 风险评估活动

剧场等演出场所各个部门指定安全责任人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识别,并负责本部门所涉及的安全风险控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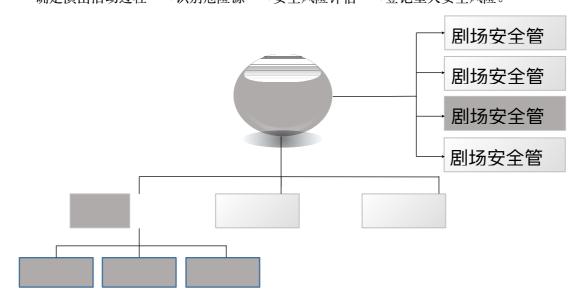
- 4.3.1 各部门的安全责任人负责本部门的安全风险识别。
- 4.3.2 安全管理部门负责安全风险评估的策划。
- 4.3.3 剧场法人代表负责进行第一次评估与定期的再评估。

5 评估程序

本评估应考虑: 范围、目的、时间、效果、组织文化、人员素质以及具体开展的程度等因素 来确定,使之能够与组织的环境和安全要求相适应。

5.1 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估过程

确定演出活动过程—→识别危险源—→安全风险评估—→登记重大安全风险。



5.2 危险源的辩识

- 5.2.1 危险源的辩识应考虑以下方面:
- 1. 所有活动中存在的危险源。包括剧场管理和演出活动工作过程中所有人员的活动、外来人员的活动;常规活动(如正常的演出工作活动等)、异常情况下的活动和紧急状况下的活动(如火灾等)。
 - 2. 剧场内所有工作场所的设施设备(包括外部提供的)中存在危险源。如,建筑物、车辆等。
- 3. 剧场内所有采购、使用、储存、报废的物品(包括剧场外部提供的)中存在危险源。如, 道具、服装、演出用品、办公用品、生活物品等。
 - 4. 各种工作环境因素带来的影响。如, 高温、低温、照明、碰撞等。
 - 5. 识别危险源时要考虑六种典型危害、三种时态和三种状态。
 - 1) 六种典型危害
 - a物理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造成人体跌伤、砸伤、磕伤、烫伤、烧伤等;
 - b化学性危险和有害因素:有毒有害化学品的挥发、泄漏所造成的人员伤害、火灾等;
 - c生物性危险和有害因素:病毒、有害细菌、传染病等造成的发病感染;
 - d心理、生理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排练时间、舞台环境等引起的人心理、生理过度疲劳危害;
 - e行为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不适宜的作业方式等;
 - f其他危险和有害因素。
 - 2) 三种时态
 - a 过去: 演出活动或设备等过去的安全控制状态及发生过的人体伤害事故;
 - b 现在: 演出活动或设备等现在的安全控制状况;
 - c 将来: 演出活动发生变化、系统或设备等在发生改进、闲置后将会产生的危险因素。
 - 3) 三种状态
 - a 正常: 演出活动或设备等按其工作任务连续长时间进行工作的状态;
- b异常:演出活动或设备等周期性或临时性进行工作的状态。如,设备的开启、停止、检修等状态;
 - c 紧急情况:发生地震、火灾、水灾、供电事故等状态。

5.2.2 识别的方法

- 1) 收集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法规、标准,将其作为重要依据和线索。
- 2) 收集本单位和其它同类单位过去已发生的事件和事故信息。
- 3) 通过收集其它要求(如:顾客的要求等)和专家咨询获得的信息。
- 4) 通过现场观察、座谈和预先危害分析进行辨识:

现场观察:对演出活动、演出设备运转进行现场观测,分析人员、过程、设备运转过程中存 在的危害; 安全座谈: 召集安全管理员、专业人员、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共同讨论分析舞台演出作业活动、设备运转过程中存在的危害,对现场观察分析得出的危害进行补充和确认;

预先分析:新设备或新演出活动开始前,预先对存在的危害类别、危害产生的条件、事故后 果等概略地进行模拟分析和评估。

说明2

- 5.3 风险评估方法
- 5.3.1 危险源产生的后果。即:演出事故后果分为5个等级。详见表1

表1 演出事故等级分类表

等级划分要项	分值
没有人员伤害	1
少有设备财产损失(1万元以下)	
对演出效果没有大的影响,演出活动顺利进行	
没有人员伤害	2
有少量设备财产损失(10万元以下)	
对演出效果没有大的影响,没有中断演出	
有人员伤害 (可治愈)	3
有少量设备损坏(50万元以下)	
对演出效果有明显的影响,没有造成中断演出	
有人员伤害 (不能治愈)	4
有重大财产损失(50万元以上)	
造成演出中断	
有人员重伤(失去劳动能力)、死亡	5
	没有人员伤害 少有设备财产损失(1万元以下) 对演出效果没有大的影响,演出活动顺利进行 没有人员伤害 有少量设备财产损失(10万元以下) 对演出效果没有大的影响,没有中断演出 有人员伤害(可治愈) 有少量设备损坏(50万元以下) 对演出效果有明显的影响,没有造成中断演出 有人员伤害(不能治愈) 有重大财产损失(50万元以上) 造成演出中断

可能性	等级划分要项	分值
极不可能	风险发生的概率在0%.~20%	1
不太可能	风险发生的概率在21%.~50%	2
有一定可能	风险发生的概率在51%.~60%	3

有可能	风险发生的概率在61%.~80%	4
很有可能	风险发生的概率在81%.~100%	5

5.3.2 矩阵法

应采用矩阵法进行风险评估。详见下表2

表2 剧场等演出场所安全管理矩阵法风险评估表

后果 可能性	无 害	轻微伤害	一般伤害	严重伤害	人员伤亡 5
极不可能	1	2	3	4	5
不太可能	2	4	6	8	10
有一定可能	3	6	9	12	15
有可能 4	4	8	12	16	20
很有可能 5	5	10	15	20	25

风险分数: 1-5风险等级I, 低风险, 尽量注意避免发生;

5-10风险等级Ⅱ,中等风险,或许需要进一步采取措施;

11-25风险等级III, 高风险, 必须立即采取措施。

表3 等级分类

事故类别	说明		
	现象	原因	后果
风险等级I	演出效果受到影响		
风险等级II	有财产损失		
风险等级III	有人员伤亡		

表4音响事故分类

事故类别	现象	原因	后果

1致命的音响事故	对生命、建筑物、 音响设备本身造成 直接损害。	由于地震、火灾等,有外界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导致的自然 灾害以及二次次生灾害等。	无法抗拒,无法恢 复。有人身或财产 损失。
2重大的音响事故	不出声,或声音发生不可控的急剧变化。 出现与演出内容不和谐的声音。	停电、建筑物倒塌等外部事故引发的关联性事故。设备损坏,或重大的操作失误;	不能恢复被迫中断的演出活动,演出不能正常进行。
3一般的音响事故	有声音,但不正常。	可以事前避免的,未采取安全 检查等技术措施的一般性事故,或一般性操作失误。	有可能导致设备的 损坏。对演出活动 产生了负面影响。

说明3

- 5.4 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估的实施
- 5.4.1演出安全评估小组按照上述规定,对危险源进行识别,填写《演出活动危险源辩识调查评估表》中的"序号"、"场所/设备设施/活动"、"危险源"、"可能的损害"、"现有控制措施/制度"等内容。并对其进行分析。(附表1《演出活动危险源辩识调查评估表》。)
- 5.4.2 由安全评估小组根据"矩阵法"和对已识别危险源进行评估,填写分析"风险评估"和"风险级别"。 由剧院安全管理部门组织各个演出部门,根据评估结果,将重大安全风险汇总,并制定演出活动重大安全风险应急预案,下发到各部门安全责任人执行。(附表2《演出活动重大安全风险措施及应急预案表》)
- 5.4.3 由安全管理部门将《演出活动危险源辩识调查评估表》和《演出活动重大安全风险措施及应 急预案表》上交剧场主管领导。由剧院领导对安全管理部门提交的《演出活动危险源辩识调查评 估表》和《演出活动重大安全风险措施及应急预案表》进行审核和确认。
- 5.5 安全风险控制的策划
- 5.5.5 加强安全风险控制

风险控制的策划应首先考虑消除或减少危险源,其次考虑采取措施降低风险,最后考虑个体保护。

1) 重大安全风险控制

- a) 在一段时期内需采取专门措施控制时,应建立详尽的实施计划(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
 - b) 紧急情况下的重大安全风险,应制定应急预案。
 - c) 建立和完善安全制度,编制相关安全操作规程或作业指导书。
 - d) 监控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的落实。
 - e) 对有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
 - f)加强有关设备、设施的检查和维护。
 - 2) 一般风险控制

对一般风险危险源,对职工进行安全风险教育,有关部门完善现有制度和措施,加强运行监控。

3) 危险源的更新

各演出部门和单位根据本部门的实际情况,随时进行危险源的更新工作,对新增危险源进行 风险评估,确定新增重大安全风险,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

- a) 相关法律法规变化时;
- b) 在工作程序将发生变化时;
- c) 开展新的活动之前(如新的演出活动等);
- d) 采用新设备、设施前或设备技术改造后投入使用前;
- e) 发现新的危险源时。

各演出部门和单位根据补充辨识和评估的结果,填写新增《演出活动危险源辩识调查表》和《演出活动重大安全风险措施及应急预案表》,报安全管理部门备案。

5.5.2 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教育

演出场所应当制定并遵守一定的安全管理制度,提高安全意识,对演出活动进行风险评估,并实施必要的控制措施。这些制度包括:

- a) 常规和非常规的演出活动;
- b) 进入演出场所工作区域的所有人员(包括:演员、舞美工作人员、参观者等);
- c) 舞台设施(无论是演出场所提供,还是演出团体自带或设备租赁公司提供)。

演出场所在确保安全绩效目标时,需要考虑风险评估的结果和控制的效果,最后形成文件(纸质打印和电子文档)并及时更新。

进行演出安全风险评估:

- a) 根据风险的范围、性质和时限进行判定,确保该方法是主动性的而不是被动性的;
- b) 通过规定的措施来消除和控制风险,判别风险等级;
- c) 与运行管理经验和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的能力密切相关;
- d) 为保证设施的安全, 还需要开展运行管理的培训和教育;
- e) 对演出活动进行安全监管,以确保控制措施能够及时有效地得以实施。

5.5.3 遵守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

演出场所应当遵守与安全管理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安全管理要求。同时,及时更新有关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的信息,并传达给全体演职人员和其它有关各方。

5.5.4 设定绩效目标

演出场所应当针对其内部各有关职能部门设定安全绩效目标,并形成文件记录在案。如有可能,还应当对绩效目标予以量化,用于考核相关人员或部门的业绩。

演出场所在建立和评审安全绩效目标时应当考虑:

- a) 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
- b) 安全隐患和演出风险;
- c) 可选择的技术方案;
- d) 财务状况和运行经营要求;
- e) 相关方的意见。

绩效目标应符合演出安全方针,包括对持续改进的承诺。

5.5.5 制订演出安全管理方案

演出场所应当制定并遵守演出安全管理方案,以实现其安全绩效目标。

安全方案应包含一下内容,并形成文件(纸质打印和电子文档):

- a) 为实现安全绩效目标所赋予演出场所的职责和权限;
- b) 实现安全绩效目标的方法和时间表。

应当定期并且有计划地对演出安全管理方案进行评审,必要时应针对演出场所的演出活动修订安全管理方案。

6 记录

应建立并保持计划和程序,以识别潜在的事件或紧急情况,并作出响应。以便预防和减少可能随之引发的伤害。

应评审其应急预案的响应和程序,尤其是在事件或紧急情况发生后。

附表

附表1《演出活动危险源辩识调查评估表》

附表2《演出活动重大安全风险措施及应急预案表》